

2024 年度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二、收入决算表	16
三、支出决算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8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4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4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36
第五部分附件	3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面及时准确宣传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基本纲领，宣传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宣传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完成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宣传任务，为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精神动力和舆论支持。

（二）负责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不断提高节目质量，制作、播出形式多样、积极向上、健康高雅的各种广播电视新闻、专题、影视、戏剧、综艺节目等，繁荣我市广播电视艺术创作；负责积极推动广播电视技术进步，加快科技创新与改造步伐，大力提升转播制作、传输的播映水平。

（三）负责广播电视新媒体的发展，积极开发利用广播电视新技术，培育和开发新的经济增长点，占领新的宣传阵地，为广大人民群众服务。

（四）负责发展广电事业和产业，制定广电事业和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进行广播电视广告、电视直销和广播电视技术服务经营。

（五）负责经营管理广电系统的国有资产，并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

（六）负责加强与中央、省及其他广播电视媒体的联系与合作，切实做好广播电视节目的宣传与交流工作。

（七）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内设机构 17 个，派驻县区记者站 5 个，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24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部门主要任务是：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擘画“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新福建宏伟蓝图 10 周年，也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擘画木兰溪治理 25 周年。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电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七个着力”的重要要求，统一思想、把牢方向、提升境界，继续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守新闻主责，深耕媒体主业，持续深化“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成果，树立一流目标、坚持一流标准、打造一流品牌、弘扬一流作风、争创一流成绩，聚力提升“三创”工作质效，走深走实媒体融合“下半场”，以新气

象新作为推动广电高质量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凝心聚力强思想，“学”字为先筑根基

中心党委始终坚持和加强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一是理论学习入脑入心。中心党委班子成员走前头作表率，带头坚持“第一议题”抓学习、“第一遵循”抓贯彻、“第一政治要件”抓落实，把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作为推进理论武装的“头号工程”，强化落实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做到层层示范、层层带动。2024年以来，累计组织开展中心组学习10场次。二是主题教育见行见效。中心党委班子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工作要求，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紧扣“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的目标要求，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聚焦中心主业主责，全力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各项工作齐头并进、贯通融合，以理论上的清醒，筑牢政治上的坚定，不断提高中心全体干部职工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三是巡察整改真改实改。根据市委统一部署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安排，2024年3月25日至4月25日，市委巡察二组对我中心党委开展了巡察。8月市委巡察二组向我中心党委反馈了巡察情况，客观准确地指出了4个方面的32个问题，并有针对性、指导性地提出了整改意见和建议。中心党委高度重视，按照“坚持问题导向、突出整改落实、推动各项工作、完善制度机制”的原则，

直面问题、剖析原因、查找症结，把抓好巡察整改作为重要政治任务，融入日常工作、融入班子队伍建设，融入全面从严治党，以巡察整改严纪律、正作风、解难题、聚人心，推动广电各项工作实现新突破。四是意识形态落实落细。中心党委班子成员切实履行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牢牢坚持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党管媒体不动摇，旗帜鲜明地站在意识形态工作第一线，带头管阵地、把导向、强队伍，定期对中心意识形态领域形势进行分析研判，及时作出部署安排，努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本领高强、求实创新、能打胜仗的广电宣传队伍。

（二）内容为王铸精品，“干”字为魂奏强音

中心坚持精品导向，加强内容深耕，加强首页首屏首条建设，做细做实做好思想宣传，用心用情讲好莆田故事。一是重大主题宣传浓墨重彩。中心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考察福建工作、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木兰溪治理 25 周年等重大主题，紧扣党纪学习，聚焦省委、市委重要工作部署，守正创新做好重点宣传工作。2024 年以来，中心围绕市委“一五二三四”工作部署，建设绿色高质量发展先行市，全面做优做强新闻宣传报道，策划并开设了《深化拓展三争行动》《提振精气神建功新福建》《深入学习“千万工程”经验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锚定现代化改革再深化》《木兰溪治理 25 周年——沿着木兰溪看莆田》《筑梦现代化共绘新图景》等二十多个专题专栏节目；完成市政协八届二次会议、莆田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开幕式直播和闭幕式录制，完成人大政协开幕式等各类直播、录播共 63 场次；

精心制作《心心相融向新而行》《实施木兰溪综合治理，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莆田的她文明的她》等60多个专题片、宣传片；参与、策划““莆田鞋行天下”全国短视频征集大赛”等多场重要主题采访活动，完成高铁新城栏目《吾乡南洋》36个村庄纪录片制作；为保护莆仙传统文化，新录制9部莆仙戏，满足人民群众文化需求。二是重要活动宣传出新出彩。中心认真按照市委宣传部的部署安排，积极参与市委宣传部组织的元宵宣传、产业链重点企业宣传、央视《山水间的家——南日岛》《百城头牌菜》等多个宣传专班工作，远赴成都、珠海、北京、上海等地采风，为《莆田发布》提供《莆田祝央视“中国美好生活大调查”越办越好》《央视“文脉春秋”开播祝词》30多条稿件，线上线下宣传同频共振，不断壮大宣传声势。2024年，中心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号、微博等4大新媒体平台，发布稿件5000多条，发布短视频近4000条，吸引力、影响力持续提升，在2024高考报道中短视频点击量超50万；元宵系列短视频获好评不断，总点击量达473万。三校媒共建丰富多彩。2024年中心先后与中国传媒大学、莆田学院达成校媒合作共建协议，并于2024年10月底邀请中国传媒大学12名师生走进企业、走进学校、走进广电中心，开展富有成果的实践活动，了解莆田，宣传莆田，也通过他们具体指导，帮助广大广电干部职工，了解媒体发展趋势，增强新媒体新技术学习运用的自觉性，助力广电事业产业发展。四是慢直播宣传增光添彩。2024年以来，中心组建的莆田百米木雕记录专班，深入大型木雕《京杭大运河》的创作现场，通过慢直播等形式，全面记录了这一旷世巨作的诞生过程，已累计

拍摄素材超 1.2T 之巨，向中央台、省台、市宣提供了总计 26 分钟的素材，并成功举办了多场大型直播活动，其中 4 月 27 日的《京杭大运河》《百里兰溪图》创作一周年特别直播观看量超 50 万人次。5 月 19 日的中国旅游日直播，成功与央视财经进行 4 分多钟的连线。制作并发布了共计 64 条内容丰富的短视频，总阅读量达到了 44.1 万次。五是对外宣传工作多姿多彩。中心现承担 YouTube(油管)《莆仙有味》《天下妈祖》和 Facebook(脸书)《莆仙好戏》共 3 个海外平台账号运营工作，传递莆田乡味乡音乡情。广播电视通联对外工作稳步推进，2024 年，中央台播出电视通联稿件 27 条、省台播出 585 条；2024 年 1-11 月，中央台播出广播通联稿件 24 条、省台播出 696 条。创优方面：积极组织中心作品参加评优推优，共组织参加了 19 个项目的作品评奖、推优活动，共报送作品 72 件、选题 5 个，5 件作品获 2023 年度福建新闻奖（其中二等奖 2 件，三等奖 3 件），13 件作品获 2023 年度福建省广播电视艺术奖，其中电视综艺节目《家贫子读书》（电视新闻部）、微视频《“南日一号”旅行记》（经济部）、广播公益广告《让世界看见我》（广播节目部）等 3 件作品获福建省广播电视艺术奖一等奖。系列纪录片《木兰炊烟》入围 2025 年度福建省文艺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归乡逐梦南日小渔歌》入围第三届全省电视节目创新大赛，《七十五载谱华章更扬云帆立潮头》《越走越宽的家乡路》入围省广电新媒体联盟现首次共创活动——“我为你骄傲”选题短视频复选。

（三）驰而不息严纪律，“廉”字为镜正风气

中心坚决贯彻落实中心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组织召开中心2024年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及时传达学习中央、省、市纪委全会精神，压紧压实主体责任，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一是扎实开展廉政廉洁警示教育。2024年，中心紧密结合党纪学习教育，组织6场400人次开展集中学习、线上学习；及时通报纪委监委公开通报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进一步严明纪律，强化纪律规矩；做好节假日前有关廉政廉洁过节的提醒和要求，在春节、“五一”、端午节前及时向全体党员干部职工发送廉洁过节提醒短信；组织14场222人次集体观看《永远冲锋号》、《正风肃纪在身边—2023年莆田市反腐警示录》《家声》等警示教育片，引导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严守法纪底线，自觉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用好身边典型案例“活教材”，让党员、干部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组织11场154人次参观廉政警示教育基地，现场感受先辈们艰苦奋斗、无私奉献的精神，重温党的理想信念、价值理念和优良传统作风，把思想和心灵的触动转化为廉洁自律的内在动力。二是加强防控风险排查。配合做好八届市委第五轮巡察第二巡察组对中心党委巡察的相关工作，建立中心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完善相关采购管理制度，2024年累计对84个修缮工程、办公用品、技术设备、活动氛围布置等方面的项目进行指导监督；对接法律顾问，做好合同审核、法律纠纷应对处理、法律问题咨询解答、广告合同纠纷立案、申请执行等工作，2024年累计审核合同80多份，出具法律审核修改建议书43份，为中心各项工作提供法律支持。完成与正嘉（莆田）置业有限公司2个广告合同纠纷立

案、与恒大地产集团福州有限公司广告合同纠纷案件的申请执行工作。三是优化人才管理制度。结合中心开展的“三创”活动，重新修订完善了《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专业技术岗位竞聘实施办法》《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专业技术岗位竞聘实施办法》，推进专业技术岗位竞聘和月绩效考评改革，两项改革共同传导了“重实干，重实绩，重实效”的从业风向标作用；制定《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三年人才培养规划(2025-2027)》，立足当前，谋划长远，积极培养全媒体人才；出台《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平时考核工作方案（试行）》，对工作指标进行量化考核，与绩效奖金、评先评优、晋职晋级、年度考核结果等挂钩，激励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四是深化教育培训工作。结合中心工作实际，持续开展“岗位大练兵”，分批组织无人机航拍技术的培训，开展“浅谈电视专题片、宣传片写作技巧”、镜头语言交流等主题分享会，组织线上、线下培训 50 场次，培训员工约 2299 人次，推动全员提升综合素养和业务水平，为事业拓展提供智力支撑。为事业拓展提供智力支撑。

（四）多措并举筑防线，“责”字为重贯始终

宣传安全是新闻工作的底线，也是抓好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重要表现。2024 年，中心圆满完成 16 套数字电视、6 套调频广播、3 套 CDR 数字音频广播节目的发射播出和微波干线传输任务。一是加强管理，杜绝隐患。2024 年，按照国家广电总局、省广电局等上级部门统一部署，认真做好全国元旦、春节、“两会”、二十届三中全会、新中国成立七十五周年重大安全播出保障安播保障期的广播电视播出安全和网络安全。二是精心维护，

排除隐患。中心加强机房值班管理，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认真做好包括壶公山机房、电视播控机房、广播播控机房等技术区日常值机监测、巡查、导播和技术维护工作。2024 年以来未发生安全播出事。三是强化责任，严格自查。根据《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关于开展全省广播电视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通知》要求，中心及时调整中心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拉网式安全大检查，并在自查自纠的基础上，对排查出的问题进行全面督查整治，全力堵塞漏洞。

（五）多元经营谋发展，“效”字为标创佳绩

2024 年，中心积极应对经营创收面临的困难和压力，坚持迎难而上、承压奋进，不断创新经营思路、丰富创收形式，抓重点、攻难点、求突破。一是主动出击，成功争办多项新活动。2024 年以来，中心累计承办各类商业、政务大小活动 30 多场，与多个部门实现了首次合作，取得了显著成效，包括：与市委网信合作举办“和美莆田·正气充盈”莆田市网络嘉年华启动仪式；与荔城区宣传部合作举办 2024 年荔城区荔枝文化美食嘉年华；与市工信局联合举办“莆田鞋，行天下”全国短视频大赛活动；与烟草局联合举办“福建省商业系统党建工作推进会”；与秀屿区民政局联合举办“乡村著名行动，助力乡村振兴”行动；承办莆田监狱建监三十周年活动；参与福建省 2024 和美乡村篮球赛（村 BA）的活动执行，这也是首次参与大型活动的承办，积累了宝贵经验；承接栖鹭雅居项目主题活动四场，首次承办房地产主题活动。二是创新服务模式，积极拓展新业务领域。2024 年中心创收部门跳出传统宣传框架，不断创新服务新模式，提高市

市场竞争活力。以农贸市场现状调查为重点，结合宣传服务，与市商务局合作开展了农贸市场整治宣传活动，实现了宣传与服务的深度融合；以体彩公益金服务宣传为抓手，争取财政专项资金支持；以“主播带你云攻略”为创新点，成功争取附属医院的短视频宣传合作，开创了宣传合作的新模式；与省监狱、北京商会合作，拓展区域宣传业务，进一步扩大业务范围。三是巩固传统优势项目，持续打造品牌活动。2024 年中心继续主办 2024 少儿春晚、“五一”、“十一”广电车展等多个项目，保持活动的连贯性、连续性，努力提高活动的质量和品牌吸引力。四是拓宽教育产业，保持广电培训美誉度。中心通过不断健全和完善特色教学体系，探索和创立自身的办学特色，建立起具有广电特色的品牌效益，赢得社会的认可和学员的好评。2024 年以来已累计创收约 430 万。其中小主持人培训项目三季共招生 1600 余人次，收入 406 万元；成人培训班 1 季，招生 14 人次，创收 3.3 万元；承办“第十届花样少年（莆田）青少年语言艺术展演”，先后组织参加省赛和国赛，活动全程参与人数 600 余人次，创收 20 万余元。期间，莆田 TV 艺术教育小主持人有 30 人通过选拔晋级国赛，其中 24 人获得全国花样金星奖，有 4 人获全国金星奖的同时获风采之星、声音之星、魅力之星等单项奖，5 人获得全国花样银星奖，1 人获得花样潜力之星奖，成绩斐然。培训中心也获得赛事国组委颁发的优秀机构组织奖荣誉称号；增扩项目服务平台，组织 8 名学员参加央视中学生频道《小小演说家》栏目录制，创收 8000 元。组织 21 名学员参加第一届动听语文省国赛，

创收 1 万余元。不仅提高了培训班的服务能力和范围，也扩宽了培训项目创收渠道。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08.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3,121.63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70.49
八、其他收入	891.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671.61	本年支出合计	6,420.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748.87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6,420.49	总计	6,420.4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7			5,621.61	1,608.99	0.00	3,121.63	0.00	0.00	891.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1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文化和旅游							
2070199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708			5,347.65	1,335.03	0.00	3,121.63	0.00	0.00	891.00
		广播电视							
2070899			5,347.65	1,335.03	0.00	3,121.63	0.00	0.00	891.00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20799			113.96	113.96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9902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079999			98.96	98.96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9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22908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671.61	1,658.99	0.00	3,121.63	0.00	0.00	891.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7			6,420.49	4,761.50	1,658.99	0.00	0.00	0.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70.49	4,761.50	1,608.99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0.00	0.00	16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60.00	0.00	160.00	0.00	0.00	0.00
20708		广播电视	6,096.53	4,761.50	1,335.03	0.00	0.00	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6,096.53	4,761.50	1,335.03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3.96	0.00	113.96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8.96	0.00	98.96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08.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8.99	1,608.99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58.99	本年支出合计	1,658.99	1,608.99	5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658.99	总计	1,658.99	1,608.99	5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08.99	0.00	1,608.9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08.99	0.00	1,608.99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0.00	0.00	16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60.00	0.00	160.00
20708	广播电视	1,335.03	0.00	1,335.03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335.03	0.00	1,335.03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3.96	0.00	113.96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5.00	0.00	15.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8.96	0.00	98.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0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50.00	50.00	0.00	5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50.00	50.00	0.00	5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0.00	50.00	50.00	0.00	5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50.00	50.00	0.00	5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6,420.49 万元，支出总计 6,420.4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882.79 万元，下降 12.09%。主要是人员经费减少 917.59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355.39 万元，广播电视设备等投入增加 63.63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5,671.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631.67 万元，下降 22.3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08.9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3,121.63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891.0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6,420.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95.14 万元，下降 7.16%，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761.5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923.40 万元，公用支出 838.10 万元。
2. 项目支出 1,658.9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658.99 万元，支出总计 1,658.9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286.90 万元，增长 20.91%，主要是：文旅宣传工作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增加 125 万元，原公务员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25.03 万元，妈祖文化宣传工作增加 25 万元，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备份升级项目及新闻演播室 LED 显示屏 98.96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08.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36.90 万元，增长 17.27%，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6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5.00 万元，增长 357.14%。主要原因是增加文旅宣传工作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60 万元，其中：《央视三餐四季》节目拍摄 40 万元、《百城头牌菜》栏目宣传经费 20 万元、莆田元宵文旅宣传推介经费 30 万元、莆田百米木雕中期纪录片摄制经费 20 万元、木兰炊烟文旅宣传摄制经费 50 万元。

(二)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335.0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78 万元，增长 2.75%。主要原因是追加原公务员退休人员经费 25.03 万元，追加中华妈祖文化交流协会短视频拍摄经费 10 万元。

(三)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5.00 万元，较上年

决算数增加 15.00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妈祖文化传播新媒体平台发费 15 万元。

（四）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8.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8.96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备份升级项目及新闻演播室 LED 显示屏 98.96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5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5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彩票公益金宣传经费 50 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的 0 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的 0 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的 0 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的 0 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需求。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的 0 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5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的 0 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 5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二、三、四、五）

对 1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是市广电中心本级经费补助及各县（区、管委会）记者站经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3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良”的项目是 1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六）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本部门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7.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7.4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7.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7.4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5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一： 市广电中心本级经费补助及各县（区、管委会）记者站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广电中心本级经费补助及各县（区、管委会）记者站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实施单位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	1300.00	13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0.00	1300.00	13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莆田经济社会实现“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助力“人兴业茂，清风明月”有宜居港城建设提供强有力的舆论支持，为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宣传，加强我市财政税收政策宣传，并确保壶公山广播电视传输安全。广播电视新闻上省台 1000 多条，确保上省台用稿量保二争一。加大节目创优力度，力争在福建新闻奖一等奖奖项有所突破。栏目赞助费收入争取达到 1000 以上。				广播电视新闻上省台 608 条，确保上省台用稿量保二争一。加大节目创优力度，力争在福建新闻奖一等奖奖项有所突破。拥有高标清同播 2 套，高清设备投入 55.07 万元，播出电视剧 125 部，转播中央台节目时间 366 小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清设备投入	≤100 万元	55.07	10	1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栏目赞助费收入	≥1300 万元	1257	10	9.67	由于市场冲击等原因，造成广告市场占有率有下降。
			融媒体收入	≥300 万元	168	10	5.6	部分重要客户流失
		社会效益指标	转播中央台节目时间	≥320 小时	366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电视栏目满意度	≥76%	91	10	10	
	质量指标	数量指标	电视剧播出数	≥130 部	125	8	7.69	频道改版，改名为文旅生活频道，根据国家广电总局要求。除影视类频道外，其他专业频道不得播放与专业内容无关的电视剧。受此影响 2024 年二套电视剧播出数量比 2023 年较少。
			电视新闻上省台条数	≥800 条	608	8	6.08	省台采纳较少
			电视新闻上省台全省排名	≥3 名	3	8	8	
		高标清同播套数	≥2 套	2	8	8		
		新闻传送省台及时率	≥95%	100	8	8		
总分						93.04		

附件二：2024 年彩票市场调控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彩票市场调控资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实施单位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0	5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0	5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公益广告、新闻报道、栏目宣传，让群众更加深入了解彩票在莆田体育、社会福利事业中所扮演的重要作用和承担的社会责任，其中对公益广告播出数达到 1000 次以上，微信转发 10 条以上，新闻报道 10 条以上，来加大国家彩票公益属性和社会责任的宣传力度。				2024 年我中心加大国家彩票公益属性和社会责任的宣传力度，在电视频道及时有效播放公益广告 1840 次、新闻报道相关条数达到 40 条、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有 40 多万、相关报道的阅读量多达 215.43 万，让群众更加深入了解彩票在莆田体育事业、社会福利事业和社会责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彩票公益广告宣传制作播出成本		≤30 万元	3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彩票新闻采访报道条数		≥20 条	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75%	92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广告播出数		≥1500 次	1840	10	10	
			微信转发条数		≥12 条	12	10	10	
		质量指标	微信公众号关注数		≥250000 人	367336	10	10	
		时效指标	公益广告播出及时率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附件三：莆田市广播电视台高清电视播出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莆田市广播电视台高清电视播出系统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实施单位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98.96	10	98.96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98.96	—	98.9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电视节目高清稳定输出，新播出系统兼顾网络和微信点播，通过高清电视播出系统建设项目更好实现 2 个高清频道每日 18 小时无间断播出，50M 码高清节目输出，覆盖民众 300 多万人，自制节目时长 8000 多小时				通过高清电视播出系统建设项目更好实现 2 个高清频道每日 18 小时无间断播出，保障 50M 码高清节目输出，覆盖民众 360 多万人，自制节目时长 6505 小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日播出时长		≤18 小时	18	10	10	
			覆盖人口数		≥300 万人	360	10	10	
		质量指标	播出故障率		≤0.04%	0	10	10	
		时效指标	播出停播率		≤5 秒/百小时	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清电视播出系统资金		≤100 万元	98.9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自制节目时长		≥8500 小时	6505	30	22.96	栏目改版，相关人员配备有待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电视栏目满意度		≥76%	91	10	10	
总分						89.96			

附件四：妈祖文化传播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妈祖文化传播项目						
主管部门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实施单位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00	1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00	1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做好重大主题宣传，创新两岸文化交流和传播工作，莆田广播电视中心充分依托自身融媒体直播优质资源，发挥视听内容生产优势，通过网络直播、短视频等方式，创新话语方式，讲好妈祖故事，提升传播效能，做好妈祖文化传播。				通过网络直播、短视频等方式，创新话语方式，讲好妈祖故事，提升传播效能，做好妈祖文化传播在此拍摄妈祖文化短视频 3 个，举行 1 场现场直播，微信转发 2 条以上，一天宣传视频播放量达到 200 秒/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妈祖文化传播宣传成本		≤15 万元	1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拍摄妈祖文化短视频个数		≥3 个	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80%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妈祖论坛现场录直播次数		≥1 场	1	10	10	
			微信转发条数		≥2 条	2	10	10	
		质量指标	微信公众号关注数		≥250000 人	367336	10	10	
		时效指标	妈祖文化传播宣传时长		≥240 秒	200	10	8.33	按实际情况拍摄时长统计
总分							98.33		

附件五：2024 年中华妈祖文化交流协会短视频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华妈祖文化交流协会短视频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实施单位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00	1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00	1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将拍摄、制作、播出 3 个有关中华妈祖文化交流协会专题短视频，视频内容主要涵盖推介宣传妈祖文化、妈祖精神及妈祖品牌，在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号等新媒体平台进行推送。				为弘扬中华妈祖文化，将拍摄、制作、播出 3 个有关中华妈祖文化交流协会专题短视频，视频内容主要涵盖推介宣传妈祖文化、妈祖精神及妈祖品牌，在莆田市广播电视台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号等新媒体平台进行推送。每个视频每天播出两次，分别视频时长为：‘妈祖诞’文化系列活动——十二颂妈祖 32 秒，“妈祖福六贺新春” 36 秒、“妈祖祭”文化系列活动 32 秒。提升城市知名度、美誉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华妈祖文化交流协会短视频经费投入		≤10 万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广播电视覆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率		≥90%	91.6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拍摄妈祖文化短视频个数		≥3 个	3	10	10	
			微信转发条数		≥3 条	3	10	10	
		质量指标	标高清同播套数		≥2 个	2	10	10	
		时效指标	妈祖文化短视频宣传时长		≥40 秒	36	10	9	按实际拍摄时长统计
总分							99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六：部门评价报告

市广电中心本级经费补助及各县（区、管委会）记者站经费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1.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①项目实施依据

根据莆财教【2024】2号文，市本级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支出1300万元，最终安排1300万元。

②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实施“新闻立台、特色亮台、产业强台、平安兴台”战略上目标，扎实推进“舆论引导、节目创新、安全播出、产业壮大、管理科学、廉洁自律”六大工程，全力打造莆田广电品牌，为莆田经济社会实现“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助力“人兴业茂，清风明月”有宜居港城建设提供强有力的舆论支持，深入开展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宣传工作，加强我市财政税收政策宣传力度，着力保障壶公山广播电视传输安全。

（2）主要内容

本年度新闻传送省台及时率100%，高标清同播套数2套。本年度加大节目创优力度，力争在福建新闻奖一等奖奖项有所突破，栏目赞助费收入争取达到1300万元以上。

（3）项目实施情况

①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项目主要由计划财务部负责，根据有关文件精神对项目的资金进行预算申报、使用，过程中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监控，对于预算执行过程中目标进行纠偏，并调整资金使用。

②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市本级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300 万元，实际到位 1300 万元，实际支出 1300 万元，市本级预算实际执行率为 100%。主要用于市广电中心人员经费支出及业务费支出，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2. 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业务费的使用，实施“新闻立台、特色亮台、产业强台、平安兴台”战略目标，扎实推进“舆论引导、节目创新、安全播出、产业壮大、管理科学、廉洁自律”六大工程，全力打造莆田广电品牌，为莆田经济社会实现“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助力“人兴业茂、清风明月”的宜居港城建设提供强有力的舆论支持。

（2）阶段性目标

做好市广电中心本级经费补助及各县（区、管委会）记者站经费资金审核、汇总、下达、拨付，广播电视各项事业健康平稳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详见附件市广电中心本级经费补助及各县（区、管委会）记者站经费评价评分表

2.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由计划财务部组织，抽调相关部门组成评价小组，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项目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1. 评价结论

2024 年市广电中心本级经费补助及各县（区、管委会）记者站经费项目根据部门评价涉及的评价指标体系，采用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89.31 分，评价等级为良等次。详见附件市广电中心本级经费补助及各县（区、管委会）记者站经费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2. 主要绩效

经评价核验，2024 年市广电中心本级经费补助及各县（区、管委会）记者站经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具体如下：

（1）数量目标：2024 年电视新闻上省台条数 608 条，未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 800 条，由于省台采纳比较少，目标完成 76%。

（2）质量目标：2024 年高标清同播套数 2 套，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 2 套，目标完成 100%。

（3）时效目标：经核验，2024 年新闻传送省台及时率 100%，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及时率 95%，得满分。

（4）成本目标：2024 年高清设备投入 55.07 万元，批复的绩效目标为设备投入小于等于任务值 100 万元，目标完成 100%。（反向指标）。

（5）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生态效益目标/可持续影响目标：2024 年该项目实施后，栏目赞助费收入为 1300 万元，实际完成值为 1257 万元，目标完成率 96.69%；融媒体收入 168 万元，没有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300 万元，目标完成率 56.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1）项目立项依据（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①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的原因是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②立项程序规范性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的原因是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2）绩效目标（满分 7 分，得分 7 分）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的原因是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

平。

②绩效目标明确性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的原因是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细化，项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3) 资金投入（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①预算编制科学性 3 分，得分 3 分，得分原因是项目预算编制是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2. 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1) 资金管理（满分 11 分，得 11 分）

①预算执行率 9 分，得分 9 分，得分原因是本年预算 1300 万元，实际支出 13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②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分，得分 2 分，得分原因是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组织实施（满分 4 分，得 4 分）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分，得分 2 分，得分原因是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

②制度执行有效性 2 分，得分 2 分，得分原因是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3. 项目产出情况（满分 30 分，得分 24.08 分）

(1) 产出数量：电视新闻上省台条数 10 分，得分 6.08

分，得分原因电视新闻上省台条数 800 条，未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 608 条，由于省台采纳比较少，目标完成 76%。

（2）产出质量：电视新闻上省台全省排名 2 分，得分 0 分，得分原因是高标清同播套数 2 套，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高标清同播套数 2 套，目标完成 100%。

（3）产出时效：新闻传送省台及时率标准 9 分，得分 9 分，得分原因是电视新闻上省台全省排名第三名，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排名第二，目标没有完成，不得分。

（4）产出成本：高清设备投入 9 分，得分 9 分，得分原因 2024 年高清设备投入 55.07 万元，批复的绩效目标为设备投入小于等于任务值 100 万元，目标完成 100%。（反向指标）。

4. 项目效益情况（满分 40 分，得分 34 分）

项目效益（满分 40 分，得分 34 分）

（1）栏目赞助费收入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原因为栏目赞助费收入为 1257 万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1300 万元，目标完成率 96.69%。

（2）融媒体收入 20 分，得分 14 分，得分原因融媒体收入 168 万元，没有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300 万元，目标完成率 56%。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主要经验及做法

按照财经法律法规汇总、下达、拨付，并组织人员开展资助

管理核查工作。

2. 存在的问题

（1）节目创优方面仍然存在薄弱环节，“广播电视艺术奖”获奖作品很多，叫的响的栏目不多，缺少拳头栏目。

（2）产业拓展进展较慢，创新意识不强，经营模式不够多样化，新媒体建设滞后，媒体融合与福州台、厦门台、泉州台还有较差距。

（3）电视广告创收受宏观经济压力和新媒体冲击影响，出现下滑现象，急需转变思路，加大力度，尤其是项目的跟进力度，还有活动挺多，但能够做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共赢的活动不多。

（六）有关建议

1. 加强节目创优力度。

中心总编室牵头，从节目源头把关，建立健全评审台账制度，节目创优量化考核，各个宣传部门要高度重视，不要重数量轻质量。同时加大创收力度，多渠道增加创收收入，例如：增加小主持人培训班等。

2. 加强产业拓展宽度。

利用好中心微信、微博，培育新的广告增长点，拓展相关产业发展。同时积极与省台、兄弟台联办活动，例如；花样少年赛事承办等。

3. 加大广告创收力度。

在注意社会效益的同时要不断拓展广告客户群。在品牌栏目要加大营销力度，争取更多的广告客户。同时要加大户外活动，培养经营收入新的增长点，确保完成年初制定广告创收任务指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市广电中心本级经费补助及各县（区、管委会）记者站经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得分说明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各业务费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五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3	3	3	按要求设定了绩效目标，得满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三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2	2	2	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得满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标准：所设绩效目标与上述要点不符的，一个要点扣1分，扣完为止。	4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得满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标准：所设绩效指标与上述要点不符的，一个要点扣1分，扣完为止。	3	3	项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满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四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3	3	3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得满分。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可执行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 预算可执行资金：一般公共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预算调整后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调整后预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财政实际下达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财政实际下达预算数。 评分标准：得分=预算执行率×9	9	9	预算执行率 100%, 得满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四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2	2	2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满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标准：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制定完全符合上述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得满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标准：完全符合上述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得满分。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电视新闻上省台条数	反映电视新闻上省台条数	电视新闻上省台条数完成率=(实际电视新闻上省台条数/年初目标)×100% 得分=电视新闻上省台条数完成率×10，封顶10分。	10	6.08	新闻传送省台及时，采纳少。目标值为800条，实际数为608条。
	产出质量	电视新闻上省台全省排名	反映电视新闻上省台全省排名情况	按排名第2名以上封顶2分。	2	0	栏目改版，相关人员配备有待完善。

	产出时效	新闻传送省台及时率	反映新闻传送省台及时率=上传省台新闻数量/新闻产出量	新闻传送省台及时率=上传省台新闻数量/新闻产出量 得分新闻传送省台及时率=×9。	9	9	新闻传送省台及时率 100%，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及时率 95%，得满分。
	产出成本	高清设备投入	反映按实际投入情况统计	按实际投入 100 万元以下封顶 9 分。	9	9	2023 年高清设备投入 55.07 万元，批复的绩效目标为设备投入小于等于任务值 100 万元，目标完成 100%。
效益 (40 分)	项目效益	栏目赞助费收入	反映实际收入情况	收入完成率=（实际收入数/年初目标）×100%按实际收入 1300 万元以上封顶 20 分。	20	20	栏目赞助费收入目标值为 1300 万元，实际为 1257 万。
		融媒体收入	反映实际收入情况	收入完成率=（实际收入数/年初目标）×100%按实际收入 300 万元以上封顶 20 分。	20	14	融媒体收入 168 万元
总分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100	88.08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莆田市广播电视中心		部门预算编码		213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6362.16	6422.64	6420.49	10	99.97		7
	财政资金	1662.16	1722.64	1658.99		96.31		
	其他资金	4700.00	4700.00	4761.50		101.31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及时准确宣传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基本纲领，宣传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宣传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完成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宣传任务，为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精神动力和舆论支持。广播电视新闻上省台 800 多条，确保上省台用稿量保二争一。加大节目创优力度，力争在福建新闻奖奖项有所突破。栏目赞助费收入争取达到 1000 万元以上。				为莆田经济社会实现“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助力“人兴业茂，清风明月”有宜居港城建设提供强有力的舆论支持，为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宣传，加强我市财政税收政策宣传，并确保壶公山广播电视传输安全。广播电视新闻上省台 608 条，确保上省台用稿量保二争一。加大节目创优力度，力争在福建新闻奖一等奖奖项有所突破。拥有高标清同播 2 套，高清设备投入 55.07 万元，播出电视剧 125 部，转播中央台节目时间 366 小时，实现 0 停播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4.46	2	2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清设备投入	≤100 万元	55.06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转播中央台节目时长	≥320 小时	36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电视栏目满意度	≥76%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视剧播出数	≥130 部	125	10	9.62	频道改版，改名为文旅生活频道，根据国家广电总局要求。除影视类频道外，其他专业频道不得播放	

								与专业内容无关的电视剧。受此影响 2024 年二套电视剧播 出 数 量 比 2023 年较少。
		电视新闻上省台条数	≥800 条	608	8	6.08	省台采纳较少	
		质量指标	电视新闻上省台全省排名	≤2 名	3	8	0	
		时效指标	播出停播率	≤5 秒/百小时	0	10	10	
总分						86.7		
评价等级		良（90>S≥80）						